



日新中文學校學術比賽 翻譯比賽規則



(1) 注意事項

1. 比賽分兩組：A組、B組。
2. 比賽時間為五十分鐘。
3. 參賽者不得使用字典及紙、筆以外的工具。不可使用電子字典。

(2) 出題標準

以日常生活為題材的短文翻譯，分為中文翻譯英文和英文翻譯中文兩項。

(3) 評分標準

1. 評分以文義 (50%)，準確 (25%)，句法 (15%)，用詞 (10%) 四項為準則。
2. 如有字彙及語詞無法翻譯時，得用注音符號、漢語拼音或中英文原字，閱卷時評分人員依照各自標準酌情扣分。錯別字亦然。
3. 以所有評審的成績總和決定名次。
 4. 第一，二，三名頒與得分最高三名學生。如參賽人數低於三人，無得獎人的名次以“從缺”計。請確查得名學生的實際年齡，如果是經校方許可，越組參加低年齡組別者，該生需讓正確年齡學生優先排名。換言之，待正確年齡的參賽生全部排名完畢之後，還有多餘的名次，才排給降組的參賽生。

(4) 檢討與建議

** 請該項目出題老師、評審/閱卷人員提供您寶貴的意見並記錄在此欄中，於比賽後兩週內繳交學術比賽檔案夾內。